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8月12日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2年8月29日在杭州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7名，实际出席监事7名，高强监事因工作原因、宋清华监事因疫情原因视频参会。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通过《浙商银行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国内准则及国际准则）》。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对本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出具如下审核意见：《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国内准则及国际准则）》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实际情况。

二、通过《关于选举高强先生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通过《浙商银行2022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29日